关于 2020 年春季、秋季学期亚洲(台港澳除外)校际 学生交换项目选拔通知

为推动学校国际化建设,服务人才培养国际化,我校现已启动 2020 年春、秋季学期亚洲校际学生交换项目选拔工作。现将项目选拔要求通知如下:

一、选拔对象

- 1.申请者需为我校正式注册在籍大二、大三本科生或研一、 研二学生,具体要求参看"项目一览表"。
- 2.学习成绩优秀, 德智体全面发展, 具有较高综合素质, 报 名时需满足交流院校要求的 GPA 及外语成绩要求。
- 3.申请人必须积极参与各类社会实践活动,富有组织能力、 沟通能力和服务社会的责任意识,并能适应在新环境下的学习和 生活。
- 4.家庭经济条件许可,有能力自行支付往返旅费、学习期间 生活费、保险和医疗保险费及其它杂费。
 - 5.未曾参加过学生交换项目的申请者优先考虑。

二、选拔流程

- 1.凡符合条件的学生均可到所在院系报名,各相关学院经过 筛选向国际处提交推荐名单,国际处不接受学生个人直接报名申 请。推荐名额不限。
- 2.各学院将推荐材料及名单交至学校国际处。国际处负责审核申请资料。材料不全、GPA或外语成绩等条件不合格的,国际处将拒收材料。
- 3. 面试: 教务处、学生处、研究生院与国际处综合面试。 面试时间、地点将电话通知学院推荐的候选人。

三、校内申请材料

- 1.出国出境交流项目申请表; (一式三份:一份原件,二份复印件)
- 2.成绩单 (须盖章、注明专业成绩排名和 GPA 排名); (一式 三份,复印件即可)

- 3.相关语言水平能力证明; (一份复印件)
- 4.学院回执(一份)

四、校内材料提交截止时间

请学院务必于 2019 年 9 月 23 日周一 11:00 之前将学院回执及申请材料提交主楼国际处 812 办公室左老师。电子版学院回执请同步发至邮箱 xmu_exchange@163.com。

五、注意事项

请学院务必在《学院回执》中为推荐的学生进行排序,我们将根据推荐排序酌情通知面试。

六、提示

- **1.**校际学生交换项目均为免学费,其他费用自理。交流期间需正常缴纳我校学费。
- 2. 研究生申请者,需提前与导师沟通,获同意后方可报名。
- 3. 通知发布之日尚未有护照者,请抓紧时间办理护照。

附件:

- 1. 校际学生交换项目一览表
- 2. 厦门大学学生出国出境交流项目申请表
- 3. 学院回执

国际处 2019 年 9 月 14 日